

埭桥区时村镇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 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 公” 经 费合 计	因公出国 (境)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费	
9.10		8.20		8.20	0.90

二、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 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埭桥区时村镇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 经费支出预算为 9.10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.40 万元，下降 13.33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.9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8.2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(一)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2 年预算持平。

(二)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8.20 万元，比 2022 年

预算增加 4.20 万元，增长 105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8.20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4.20 万元，增长 105%，增长原因主要是：一是公车运行成本增加，二是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调整；该项经费主要保障公务人员出席会议、考察调研、执行任务、检查指导等国内公务活动开支。以及用于公车及消防用车、洒水车加油、维修及日常保养维护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与 2022 年预算持平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.90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5.60 万元，下降 86.15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一是中央和省级厉行节约要求，压缩开支，二是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调整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及其他单位工作检查、业务交流接待及招商引资来人接待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埇桥区机关单位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区财行〔2016〕106 号）、《埇桥区关于进一步规范“公务接待”管理办法》（区财行〔2018〕185 号）、《埇桥区区直机关外宾接待费管理办法》（区财行〔2015〕90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